

资信标书目录

- 1、企业基本情况
- 2、企业同类业绩
- 3、“百千万工程”帮扶业绩
- 4、项目负责人情况
- 5、拟派项目团队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 6、履约评价情况
- 7、廉政承诺书
- 8、其他

注：1、以上原件备查。

2、资信标书应同时放到业绩文件中。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3750 万元		
企业地址	投标人名称及注册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u>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u> 投标人分公司名称及注册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汕分公司； <u>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 1 栋 3 层 16-18 号</u>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谢勇利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谢勇利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u>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道路工程）专业甲级</u>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3. 12. 28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79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单位：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取得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备注	/		

(1) 营业执照 (原件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06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登记机关	2024年08月07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注册号:	44030110304441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75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2-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8-0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惠州分院,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茂名分院,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茂名分院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交通规划设计与研究;城乡规划设计及相关信息咨询;市政公用行业设计;公路行业设计;环境景观设计;智能交通规划与设计;工程技术咨询;交通信息与数据系统研发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建筑信息模型与大数据的研发;工程监理;招标代理;物业租赁;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653487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交通规划设计与研究；城乡规划设计及相关信息咨询；市政公用行业设计；公路行业设计；环境景观设计；智能交通规划与设计；工程技术咨询；交通信息与数据系统研发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建筑信息模型与大数据的研发；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招标代理；物业租赁。（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交通规划设计与研究；城乡规划设计及相关信息咨询；市政公用行业设计；公路行业设计；环境景观设计；智能交通规划与设计；工程技术咨询；交通信息与数据系统研发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建筑信息模型与大数据的研发；工程监理；招标代理；物业租赁；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4]第6371731号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四年七月廿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类型、企业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指定联系人、章程、高管人员、监事、董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类型：全民

变更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姓名：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姓名：李玲 电话：25193383 邮箱：

章程备案

备案前高管人员：

备案后高管人员：李新传（总经理）

备案前监事：

备案后监事：周宏（监事）

备案前董事：

备案后董事：李新传（执行（常务）董事）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四年七月廿二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YAD06N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汕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谢勇利

成立日期 2021年08月25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新富路文贞楼1栋3层16-18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25日

(2) 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市政行业桥梁工程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建立时间	1985年06月14日		
注册资本金	375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892220892R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证书编号	A144015943-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谢勇利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谢勇利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0年04月20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1243-sy		

业 务 范 围
<p>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甲级。</p> <p>*****</p>
 <p>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8日 No.AF 0490898</p>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 03月 04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15940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2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乙级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污染修复工程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企业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4015943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2023-12-28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甲级				
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4		A244015940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乙级	2025-06-18	2030-06-1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5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				
6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7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乙级				
8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9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专业乙级				
10			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污染修复工程）乙级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 深圳市住建局备案

今天是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2220892R](#)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法人代表人姓名: [谢勇利](#)

企业联系人: [王工](#)

传真号码: [28180568](#)

主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 [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5](#)
咨询电话: [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 [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 [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 [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证书号	企业业务类型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无	工程招标代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无	长期有效
2	A144015943	工程设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12-28	2028-12-28
3	B244066896	工程勘察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06-18	2030-06-18
4	E144015943	工程监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03-17	2030-03-17
5	-	工程造价	无	无	长期有效
6	D244683650	建筑施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03-06	2028-08-22
7	E144015943 (临)	工程监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03-13	2026-03-13
8	A244015940	工程设计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8-27	2029-08-27

显示第 1 到第 8 条记录，总共 8 条记录

主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 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5

咨询电话: 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 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 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 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序列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4015943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8	2023-12-28
2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4015943	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8	2023-12-28
3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4015943	公路行业（公路）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8	2023-12-28

显示第 1 到第 3 条记录，总共 3 条记录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 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杨思琪	AD244400287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道路工程	2027-12-31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杨思琪	道路与桥梁工程	中级	2003003037288	2020-09-07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2. 企业同类业绩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1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深圳市盐田区	总投资10.86亿元	2021年09月18日	2975.43万元	
2	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光明科学城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方案和施工图设计	深圳市光明区	投资估算3.15亿元	2021年08月20日	672.64万元	

投标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 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YMLGZ-2021-0001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合同编号 (甲方):

合同编号 (乙方):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资质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

工程设计资质市政行业桥梁工程甲级

勘察证书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甲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乙方一: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二: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合同专用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银行账号: 758857936213
企业电话: 0755-25193008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与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盐田区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按照城市次干道标准设计，设计速度为30km/h，起点北山立交、终点华侨公墓，按建设必要性共分为5段：盐港东立交段（K0+040-K1+260）、菠萝山段（K1+260-K4+210.111）、大梅沙段（K4+907.766-K5+920）、天琴湾段（K5+920-K7+238.453）、揸仔角段（K8+109.199-K10+000）。其中，K4+210.111-K4+907.766为大梅沙海滨公园整体重建工程（盐梅路改造及交通配套），与地铁8号线大梅沙站共建，K7+238.453-K8+109.199为与大梅沙-小梅沙支线综合管廊共建项目。

工程主要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智慧工程、景观工程、管线迁改和交通疏解工程等。

(4) 计划总投资：¥108631.85万元。

2、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

勘察部分：勘察工作内容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等，地形测量、树木等细部坐标测量和地下管线探测，对地质情况出具评价报告以及其它与勘察服务相关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根据经勘察审图单位核准的由设计单位提供的勘察任务书确定），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做好与设计单位的协调配合，报建、施工过程配合等相关勘察服务工作；

设计部分：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智慧工程、景观工程、管线迁改和交通疏解工程等专业）、竣工图编制、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大纲）、评估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大纲））、水土保持咨询、防洪评价、地质灾害危险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海绵城市专项等相关内容编制、施工过程配合以及后续其他相关设计服务。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勘察设计，并对项目勘察、设计、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如为联合体中标，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协调管理工作，联合体成员单位应服从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管理，相互配合和协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

2.3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计划工期

本项目计划总工期为 240 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 30 日历天、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30 日历天、初步设计 90 日历天、施工图设计为 30 日历天；勘察计划工期为 90 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30 个日历天完成测量和初勘，60 个日历天内完成详勘，投标人在总工期的要求下合理安排各项前期工作）。

4、合同价款及支付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

4.2 合同价款：¥2975.43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柒拾伍万肆仟叁佰元整）。其中：

- 1、勘察合同价款：即乙方在投标阶段的勘察报价 565.42 万元。
- 2、设计合同价款：即乙方在投标阶段的设计报价 1884.73 万元。
- 3、竣工图编制合同价款：即乙方在投标阶段的设计报价 150.77 万元。
- 4、可行性研究编制合同价款：即乙方在投标阶段的设计报价 74.44 万元。
- 5、环境影响评价合同价款：即乙方在投标阶段的设计报价 48.92 万元。
- 6、水土保持咨询合同价款：即乙方在投标阶段的设计报价 156.74 万元。
- 7、防洪评价合同价款：即乙方在投标阶段的设计报价 43.57 万元。
- 8、地质灾害危险评估合同价款：乙方在投标阶段的设计报价 11.40 万元。

甲方（盖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公园路55号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符林丽

联系电话：0755-6687884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红围支行

银行帐号：4000021229200762803

乙方1（联合体主办方）（盖章）：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徐立杰

联系电话：1598947508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银行帐号：758857936213

乙方2（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5楼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刁江海

联系电话：138236760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08600001334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9月18日

附件 1：联合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谢勇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黄友博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公路大厦 3001 邮编：518003

联系电话：0755-25193552 传真：0755-28180568

分工内容：负责盐梅路改建工程项目的的设计工作及咨询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孔昭伟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黄友博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大厦 5F 邮编：518028

联系电话：0755-83467839 传真：0755-83755809

分工内容：负责盐梅路改建工程项目的勘察任务

联合体成员（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分工内容：_____

签订日期：2021 年 07 月 21 日

附件 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7-440308-04-01-160894001001

标段名称：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975.43万元

中标工期：工期240天，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业主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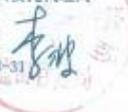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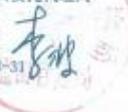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8-31

查验码：334711501230754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zjy

(2) 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方案和施工图设计

GMSZSJ-2021-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光明区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方案和
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方案和施工图设计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建设规模：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及公明街道。道路全长约 3.515km，道路分为东西两线，东线南起于现状华村路与楼新三路交叉口，北至莲塘水库附近，东线红线宽度 16m，局部宽度 24m，长约 1.542km；西线东起于一号道路东线楼村水库附近，北至东线终点处，西线红线宽度 16m，长约 1.873km，西线与龙大连接线长约 0.1km。同时需新建暂定长度为 75m 桥梁一座、暂定长度为 135m 隧道一条。具体以规划部门审批文件为准。

4.投资规模：本次工程总投资估算额为 31466.66 万元，其中建筑安

装费估算额为 24581.80 万元。

5.资金来源：/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设计范围：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红线内及道路红线外的边坡、景观以及道路周边建设用地的竖向衔接、景观衔接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设计应用阶段 BIM 综合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其后续相关服务。

2.设计内容：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绿化、照明、监控、电力、消防、通讯、燃气、交通设施、管线迁改（电力、通信等要求有专项资质的除外）、交通疏解、水土保持、海绵城市、成本估算及概算、设计应用阶段 BIM 综合设计以及可能涉及的其他专业等。

3.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设计应用阶段 BIM 综合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其后续相关服务。

注：若因规划等原因引起项目范围或内容（如地面道路调整为地下车行道路、规划取消、投资主体变化等）发生重大调整的，此部分内容从本合同中给予扣除。由于项目发生重大调增，合同金额有可能相应的进行调整。

具体设计要求和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方案设计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年7月26日。

方案设计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1年8月16日。

初步设计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年8月17日。

初步设计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1年9月15日。

施工图设计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年9月16日。

施工图设计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1年10月18日。

竣工图编制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2年10月10日。

竣工图编制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2年10月31日。

项目总设计周期为120个日历天。

具体设计周期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四、设计费合同价款

1.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固定费率 其它形式：

2. 签约合同暂定价为：672.6368万元

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贰万陆仟叁佰陆拾捌元整（¥6,726,368.00元），其中税金（大写）：叁拾捌万零柒佰叁拾柒元捌角壹分（¥380,737.81元），税率：6%。

3.设计费合同价款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补充协议中设计范围及内容、设计周期、设计要求、合同价款等实质性条款不得违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正偏离)本项目招标文件,应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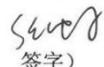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肆份,设计人捌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发包人:		设计人1: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 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 1205单元
邮政编码:	518109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委托代理人:	
传真:	0755-28180568
电话:	0755-25190783
电子信箱:	290916294@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	7588 5793 6213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8月20日

设计人 2: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4504058739

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33号

邮政编码:

400067

法定代表人:

王福敏

委托代理人:

肖博

传真:

023-62653128

电子信箱:

93435555@qq.com

开户银行:

工行南岸学府支行

账号:

3100027609008901786

投标附件 9.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以此为准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方案和施工图设计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道路、桥梁、给排水、绿化、照明、监控、电力、消防、通讯、燃气、交通设施、管线迁改（电力、通信等要求有专项资质的除外）、交通疏解、水土保持、海绵城市、成本估算及概算、设计应用阶段 BIM 综合设计以及可能涉及的其他专业等工作，费用：最终结算价的 95%；

(2)联合体成员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隧道设计工作，费用：最终结算价的 5%。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胡志新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Jinbo

签订日期：2021年7月16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5-440311-04-05-879045002001

标段名称: 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一号道路项目方案和施工图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72.636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30



查验码: 153230783953363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3. “百千万工程”帮扶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1	顺德(龙江)三联家具产业升级示范园区一龙江镇沙富江边路沿线市政设施改造工程--工程设计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20.556 万元	2024. 10. 18	合同关键页、中选通知书、业绩证明	佛山顺德
2	左滩村村道改造提升工程--工程设计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3.32 万元	2024. 10. 21	合同关键页、中选通知书、业绩证明	佛山顺德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SMCEA
佛山市顺德区市政建设工程协会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佛山分公司

2023年度
顺德区市政建设行业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突出贡献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市政建设工程协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

(1) 顺德(龙江)三联家具产业升级示范园区—龙江镇沙富江
江边路沿线市政设施改造工程—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 龙工管合同[2024] 204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顺德(龙江)三联家具产业升级示范园区—龙江镇沙富江
江边路沿线市政设施改造工程—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委托人: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设计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委托人（甲方）：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顺德（龙江）三联家具产业升级示范园区—龙江镇沙富江路边路沿线市政设施改造工程的设计任务，工程地点为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地方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确保双方权利和责任，甲、乙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甲方给乙方的设计委托书或中标文件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程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优先顺序如下：

- 3.1. 合同书（包括附件、补充协议和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
- 3.2. 甲方的要求及发出的委托书：
 - 3.2.1. 甲方的书面要求；
 - 3.2.2. 甲方发出的委托书。
- 3.3. 甲方提供的工程技术资料。

上述文件应互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时，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为准。

第四条 本设计合同项目的概况、规模、设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4.1. 工程概况、规模：本次项目位于顺德区龙江镇沙富涌两岸，包括大墩和沙边两个村，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一河两岸美岸工程、赤膊房建筑立面改造。

4.2.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期配合服务。

4.3. 项目估算建安费：568.69万。

4.4. 设计内容：一河两岸美岸工程、赤膊房建筑立面改造。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文件及提交时间

序号	资料及有关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1	平面图等	1	配合乙方进度要求
2	乙方工程设计需要的其他资料	1	配合乙方进度要求

第六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份数及交付时间

序号	资料及有关文件名称	份数	交付时间
1	方案设计图册	按甲方要求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1	施工图设计图册	按甲方要求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注：道路、桥梁工程、园林绿化、室内装修工程由设计单位提供 10 套蓝图、10 套白图；建筑安装工程除提供规划报建、消防报建、审图申报等所需要的图纸外，还需要提供 15 套蓝图。

第七条 费用

1、计算标准：参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10号，并下浮 20%计算

2、详细计算过程如下：

$$[20.9 + (38.8 - 20.9) \div (1000 - 500) \times (568.69 - 500) * 1.0] \times (\text{市政专业系数 } 1.0) \times (\text{复杂调整系数 } 1.0) \times (\text{改扩建附加系数 } 1.1) * 0.8 = 20.556 \text{ 万元}$$

3、暂定本次服务合计：20.556 万元（暂按建安费 568.69 万元为计算基础，最终费用

按项目招标控制价为基础进行计算)

工程设计服务费由委托人支付,本合同的设计费暂定为¥205,56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万伍仟伍佰陆拾元整)。

以上所有收费已含增值税。

第八条 支付方式

- 8.1. 自双方签订合同确认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30%。
- 8.2. 乙方向甲方按要求提交本工程方案设计,并通过投资主管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后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
- 8.3. 乙方向甲方按要求提交本工程施工图后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0%。
- 8.4. 待该工程完工验收后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应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内容,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设计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准确性、有效性及时效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 9.1.2.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 9.1.3.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漏,或所提交资料作实质性修改,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书面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返工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4. 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1.5.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仍有权不退回定金(如有);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结算设计费;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6.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按照应付未付金额日千分之二标准支付逾期违约金,且乙方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中止履行合同,无需向甲方提交阶段性工作成果且不视为违约,直至甲方付清拖欠款项为止。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不构成甲方延迟支付或减免设计费的事由,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9.1.7.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合理的赶工费,赶工费标准由双方另行商定。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出现9.1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国家有关文件的规定年限。

9.2.3.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乙方的违约责任以免收设计费用为限。

9.2.4. 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9.2.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在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后，项目开始施工，乙方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顺德区人民法院起诉。

守约方因主张权利产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诉讼/仲裁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服务合同。

12.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3.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完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相关手续后为止。

12.4. 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

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 12.5. 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 12.6. 甲方同意乙方可向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方分包钻探、测量、消防等专业事务且无需另行取得甲方同意。
- 12.7.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12.8.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 8 份，甲方 4 份、乙方 4 份。
- 12.9.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
- 12.10.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2.11.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合同签署

甲方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盖章)
法人代表：
(或代理人)：
经 办 人：周启坚
联系电话：0757-29839933

乙方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
(或代理人)：
经 办 人：黄默
联系电话：0755-25193098

工作联系邮政地址：顺德区龙江镇人民政府 工作联系邮政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三楼

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

邮政编码：528318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水贝支行

帐 号：/

帐 号：758857936213

附件 1：中选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FS2409280712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委托，顺德（龙江）三联家具产业升级示范园区—龙江镇沙富江边路沿线市政设施改造工程（工程设计）（采购项目编码：440606MB2D436712409201018），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贰拾壹万圆整（¥210,000.00元），服务时限为：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业绩证明

兹证明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我工程管理中心负责实施的《顺德(龙江)三联家具产业升级示范园区—龙江镇沙富江边路沿线市政设施改造工程——工程设计》项目，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0.556 万元。该项目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位于顺德区龙江镇沙富涌两岸，包括大墩和沙边两个村，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一河两岸美岸工程、赤膊房建筑立面改造。

该项目履约情况良好。

特此证明。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2024 年 12 月 4 日



(2) 左滩村村道改造提升工程一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龙城建合同[2024 9 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左滩村村道改造提升工程一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21日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左滩村村道改造提升工程的设计任务，工程地点为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左滩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地方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确保双方权利和责任，甲、乙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甲方给乙方的设计委托书或中标文件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程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优先顺序如下：

- 3.1. 合同书（包括附件、补充协议和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
- 3.2. 甲方的要求及发出的委托书：
 - 3.2.1. 甲方的书面要求；
 - 3.2.2. 甲方发出的委托书。
- 3.3. 甲方提供的工程技术资料。

上述文件应互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时，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为准。



第四条 本设计合同项目的概况、规模、设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4.1. 工程概况、规模：本项目位于佛山市龙江镇左滩村，工程内容包括：对左滩村通向文旅核心区域的村道道路进行沥青铺设，改造面积共计 6187.880 m²。

4.2. 设计阶段：1、方案设计；2、施工图设计；3、出具该设计变更等合同既定内容。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文件及提交时间

序号	资料及有关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1	平面图等	1	配合乙方进度要求
2	乙方工程设计需要的其他资料	1	配合乙方进度要求

第六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份数及交付时间

序号	资料及有关文件名称	份数	交付时间
1	方案设计图册	10	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2	施工图设计图册	8	方案同意后 20 日内

第七条 费用

工程设计服务费由委托人支付，暂按 877486.50 元为基数计取，实际以经财政审定的工程造价为准，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下浮 20%，按直线内插法计费，并扣除合同违约罚款（若有）后作为本项目的工程设计服务费结算价。

工程设计服务费为：

设计费=877486.50×0.045×0.9（专业系数）×0.85（复杂系数）×1.1（附加系数）
=33228.22 元

暂定本次设计费收费为 33228.22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叁仟贰佰贰拾捌元贰角贰分，该费用含税。

第八条 支付方式

- 8.1. 自双方签订合同确认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30%。
- 8.2. 乙方向甲方按要求提交本工程施工图后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
- 8.3. 待该工程完工验收后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应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 8.4. 乙方申请收款时必须提供有效发票。（由于财政拨款特殊性，设计费支付时间以

财政拨款支付日期为准)。

- 8.5. 乙方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已按时履行付款义务。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内容，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设计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准确性、有效性及时效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 9.1.2.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 9.1.3.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漏，或所提交资料作实质性修改，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书面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返工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 9.1.4. 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 9.1.5.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仍有权不退回定金（如有）；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结算设计费；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

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6.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合理的赶工费，赶工费标准由双方另行商定。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出现9.1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国家有关文件的规定年限。

9.2.3.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乙方的违约责任以没收设计费用为限。

9.2.4. 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9.2.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在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后，项目开始施工，乙方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顺德区人民法院起诉。

守约方因主张权利产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诉讼/仲裁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2.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服务合同。
- 12.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 12.3.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完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相关手续后为止。
- 12.4. 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 12.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12.6.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 8 份，甲方 4 份、乙方 4 份。
- 12.7.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
- 12.8.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2.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合同签署

甲方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盖章)

法人代表：

(或代理人)：

经 办 人： 陈守英

联系电话：0757-23369225

工作联系邮政地址：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龙洲西路1号龙江镇政府办公楼三楼

邮政编码：528318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

(或代理人)：

经 办 人： 黄默

联系电话：0755-25193098

工作联系邮政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邮政编码：51800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水贝支行

帐 号：758857936213



附件 1：中选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FS2410180774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委托，左滩村村道改造提升工程——工程设计（采购项目编码：440606MB2D711702410120901），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叁万叁仟叁佰圆整（¥33,300.00元）。服务时限为：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10月18日

业绩证明

兹证明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我办公室负责实施的《左滩村村道改造提升工程—工程设计》项目，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3228.22 元。该项目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位于佛山市龙江镇左滩村，工程内容包括：对左滩村通向文旅核心区域的村道道路进行沥青铺设，改造面积共计 6187.880m²。

该项目履约情况良好。

特此证明。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2024年12月4日



4. 项目负责人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曹诗定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硕士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同济大学			毕业时间	2009年3月		所学专业	结构工程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6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6年		技术特长	结构设计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S126200510/ AD254400781/ AY126200176		
主要工作经历	2009年研究生毕业于同济大学, 现任职于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u>0</u> 项。(数量上限为 3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	/	/	/	/	/	/	/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曹诗定 性别 男，
1983年12月1日生，于2006年9月至2009年3月
在 结构工程 专业
学习，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曹钢

培养单位：

证书编号：Nº 0088008
电子注册号：102471200902000300

二〇〇九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曹诗定

证书编号 AD254400781



NO. AD0012655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曹诗定

证书编号 S126200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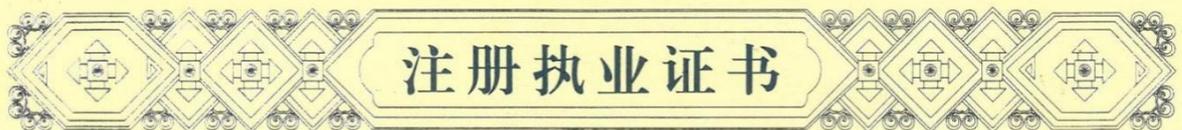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26702

发证日期 2013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曹诗定

证书编号 AY12620017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3472

发证日期 2013年01月14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2日
2020年0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曹诗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12月01日

注册编号: AY20126200176

聘用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6月05日-2028年06月04日



个人签名: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7.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05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2日
2026年0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曹诗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12月01日

注册编号: S20126200510

聘用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5月28日-2028年05月27日



曹诗定

个人签名: 曹诗定

签名日期: 2025.7.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曹诗定

身份证号：430425198312016091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947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诗定

社保电脑号：800711373

身份证号码：4304251983120160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5013	22001.0	3520.16	1760.08	1	22001	1100.05	440.02	1	22001	110.01	22001	88.01	22001	26.01	44.0
2025	07	355013	22901.0	3664.16	1832.08	1	22901	1145.05	458.02	1	22901	114.51	22901	91.61	22901	26.91	45.8
2025	08	355013	17251.0	2760.16	1380.08	1	17251	862.55	345.02	1	17251	86.26	17251	69.01	17251	13.01	34.5
2025	09	355013	23201.0	3712.16	1856.08	1	23201	1160.05	464.02	1	23201	116.01	23201	92.81	23201	18.51	37.1
2025	10	355013	22001.0	3520.16	1760.08	1	22001	1100.05	440.02	1	22001	110.01	22001	88.01	22001	17.61	35.2
2025	11	355013	23851.0	3816.16	1908.08	1	23851	1192.55	477.02	1	23851	119.26	23851	95.41	23851	19.01	38.1
合计			20992.96	10496.48			6560.3	2624.12			656.06						2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b048e865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5日

5.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投标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1	彭群洁	1988年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硕士	/	高级工程师	/	道路专业负责人
2	戴智颖	1978年	土木工程	本科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桥梁专业负责人
3	彭坤	1980年	土木工程	本科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交通专业负责人
4	胡新敏	1986年	给水排水工程	本科	/	高级工程师	/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5	田利军	1967年	工业电气自动化	本科	/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电气专业负责人
6	谢贞明	1979年	土木工程	本科	/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造价专业负责人
7	黄飞	1975年	交通土建工程	本科	/	高级工程师		主要设计人员
8	杨思琪	1992年	道路与铁道工程	硕士	/	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主要设计人员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道路专业负责人-彭群洁

硕士研究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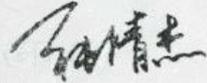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研究生彭群洁 性别女，一九八八年十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专业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武汉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4971201302061162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群洁
身份证号：42900419881026078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95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彭群洁	道路与桥梁工程	高级	2203001079573	2022-07-10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群洁

社保电脑号：638051374

身份证号码：42900419881026078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5013	12178.0	2070.26	974.24	1	12178	608.9	243.56	1	12178	60.89	12178	12178	24.36	
2025	07	355013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7848	1392.4	556.96	1	27848	139.24	27848	222.78	55.7	
2025	08	355013	18328.0	3115.76	1466.24	1	18328	916.4	366.56	1	18328	91.64	18328	146.62	36.66	
2025	09	355013	18378.0	3124.26	1470.24	1	18378	918.9	367.56	1	18378	91.89	18378	147.02	36.76	
2025	10	355013	19178.0	3260.26	1534.24	1	19178	958.9	383.56	1	19178	95.89	19178	153.42	38.36	
2025	11	355013	21078.0	3583.26	1686.24	1	21078	1053.9	421.56	1	21078	105.39	21078	168.62	42.16	
合计			19837.13	9335.12			5849.4	2339.76			584.94				23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b048eaf9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桥梁专业负责人-戴智颖



姓名: 戴智颖

证件号码: 430522197902218074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02月

批准日期: 2020年10月18日

管理号: 20201002043000000148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戴智颖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2*****7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注册单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D24440064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1594-AD019

位: 司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2024-10-25 - 初始申请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戴智颖
身份证号：43052219790221807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944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戴智颖	道路与桥梁工程	高级	2203001079447	2022-07-10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交通专业负责人-彭坤



彭坤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交通运
输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证字第 1500101100680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3003514

学生 **彭 坤** 性别 **男**，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四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任恩恩**

校 名: 兰州交通大学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732120030100027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名：彭坤

性别：男

身份证号：452332198004142110

证书编号：咨登2420230827242

专业一：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二：建筑

执业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08月16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3年08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彭坤

证书编号 AD244400271



NO. AD0006236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彭坤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332*****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D24440027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1594-AD004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2024-06-12 - 初始申请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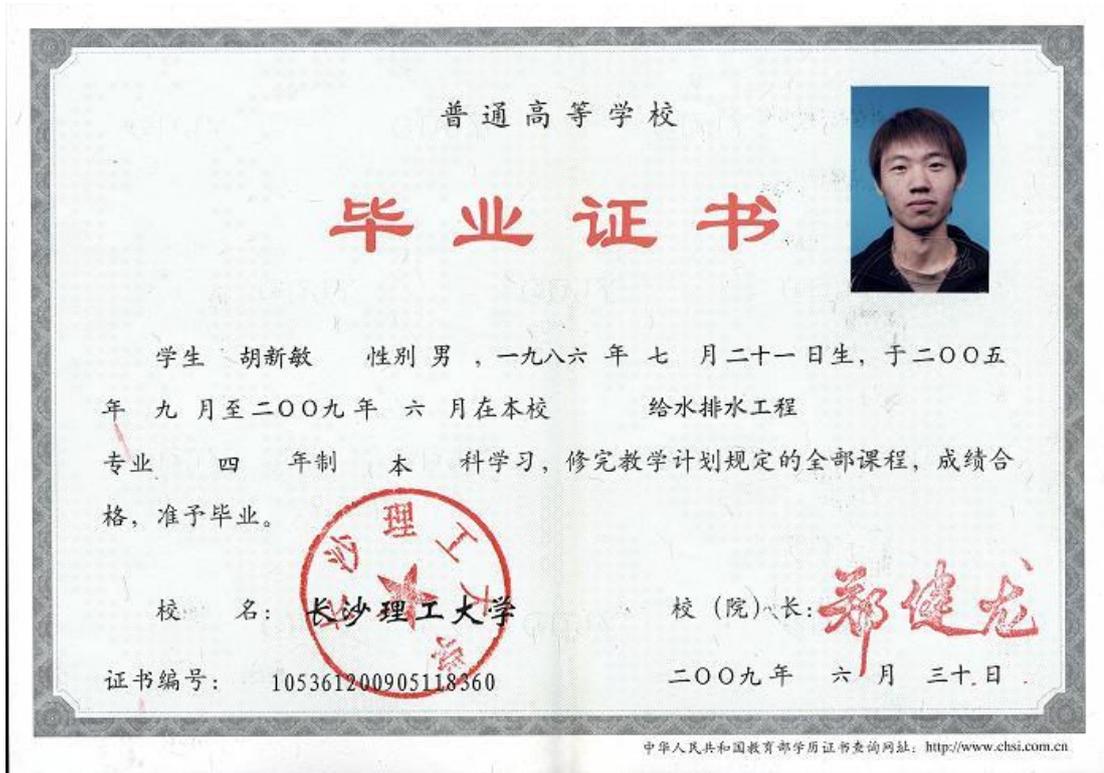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彭坤	道路与桥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100680号	2015-05-28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胡新敏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胡新敏
身份证号：4304211986072100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给排水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19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胡新敏	给排水	高级	2003001041980	2020-10-15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新敏

社保电脑号：628474149

身份证号码：430421198607210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5013	11597.0	1971.49	927.76	1	11597	579.85	231.94	1	11597	57.99	11597	115.97	23.19
2025	07	355013	13897.0	2362.49	1111.76	1	13897	694.85	277.94	1	13897	69.49	13897	138.97	27.79
2025	08	355013	10657.0	1811.69	852.56	1	10657	532.85	213.14	1	10657	53.29	10657	106.57	21.31
2025	09	355013	10807.0	1837.19	864.56	1	10807	540.35	216.14	1	10807	54.04	10807	108.07	21.61
2025	10	355013	10807.0	1837.19	864.56	1	10807	540.35	216.14	1	10807	54.04	10807	108.07	21.61
2025	11	355013	11897.0	2022.49	951.76	1	11897	594.85	237.94	1	11897	59.49	11897	118.97	23.79
合计			11842.54	5572.96			3483.1	1393.24			348.34				139.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b048ealf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5日

电气专业负责人-田利军



冀煤建院毕字第892074号

毕业文凭

学生田利军系河北省(市)邯郸县(市)人,性别男,现年22岁,于一九八五年九月入本院机电系工业自动化专业学习,学制四年,按本科教学计划学完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河北煤炭建筑工程学院
院长

田利军

一九八九年七月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电气
Name of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Name of Qualification

评审委员会 邯钢冶金工程高级评委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00.12.30
Date of Conferment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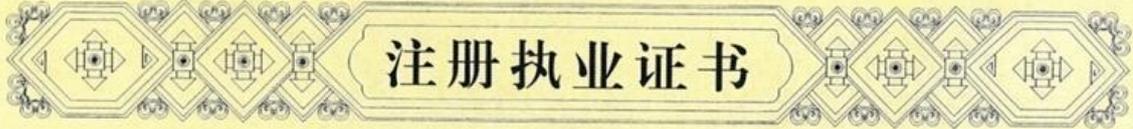
姓名 田利军 性别 男
Name Sex

出生年月 1967.6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0101358**
Certificate No.

二〇〇一年五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田利军

证书编号 DG1344008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13551

发证日期 2013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田利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402*****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1344008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94-DG00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06月30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田利军	DG134400818	注册电气工程师	无等级		2026-07-30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田利军	电气	高级	0101358	2001-05-31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造价专业负责人-谢贞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谢贞明
身份证号码: 440921197901246898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
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4558

初始注册日期: 2022 年 06 月 16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06 月 16 日



谢贞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1*****9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455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24400014558
 位: 司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6月15日

2022-05-10 - 初始注册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姓名: 谢贞明

证件号码: 440921197901246898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01月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 201910020440000574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通运输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贞明
身份证号：44092119790124689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08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谢贞明	B11224400014558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2026-06-15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谢贞明	道路与桥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1600101105650号	2016-03-30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贞明

社保电脑号：604098211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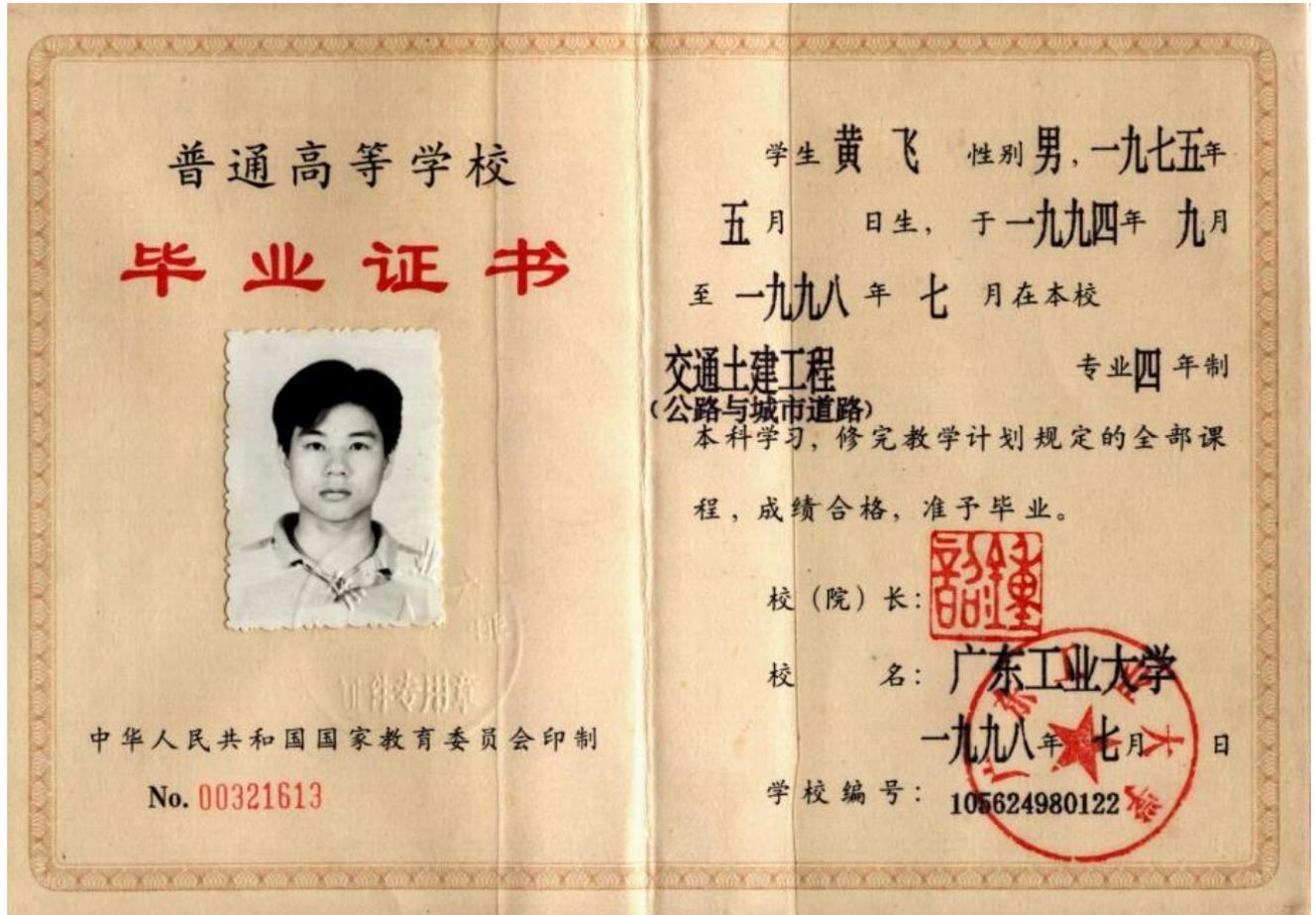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5013	14412.0	2450.04	1152.96	1	14412	720.6	288.24	1	14412	72.06	14412	57.65	14412	23.93	28.82
2025	07	355013	17912.0	3045.04	1432.96	1	17912	895.6	358.24	1	17912	89.56	17912	71.65	17912	143.29	35.82
2025	08	355013	13062.0	2220.54	1044.96	1	13062	653.1	261.24	1	13062	65.31	13062	52.25	13062	104.50	26.12
2025	09	355013	16912.0	2875.04	1352.96	1	16912	845.6	338.24	1	16912	84.56	16912	67.65	16912	135.30	33.82
2025	10	355013	16612.0	2824.04	1328.96	1	16612	830.6	332.24	1	16612	83.06	16612	66.45	16612	132.29	32.22
2025	11	355013	17212.0	2926.04	1376.96	1	17212	860.6	344.24	1	17212	86.06	17212	68.85	17212	137.69	34.42
合计			16340.74	7689.76			4806.1	1922.44			480.61					165.0	192.2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b048e66f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主要设计人员-黄飞





粤高取证字第 0902001100343 号

黄飞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经深圳市路桥港航水
工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路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飞 社保电脑号：2306045 身份证号码：440102197505124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5013	12569.0	2136.73	1005.52	1	12569	628.45	251.38	1	12569	62.85	12569	57.38	124.69	249.55	25.14
2025	07	355013	15469.0	2629.73	1237.52	1	15469	773.45	309.38	1	15469	77.35	15469	66.88	15469	123.75	30.94
2025	08	355013	12299.0	2090.83	983.92	1	12299	614.95	245.98	1	12299	61.5	12299	49.2	12299	98.39	24.6
2025	09	355013	12549.0	2133.33	1003.92	1	12549	627.45	250.98	1	12549	62.75	12549	50.2	12549	100.39	5.1
2025	10	355013	12549.0	2133.33	1003.92	1	12549	627.45	250.98	1	12549	62.75	12549	50.2	12549	100.39	5.1
2025	11	355013	13469.0	2289.73	1077.52	1	13469	673.45	269.38	1	13469	67.35	13469	53.88	13469	107.52	26.94
合计			13413.68	6312.32			3945.2	1578.08			394.55						157.8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3db048e748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黄飞	路桥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0902001100343号	2009-04-02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主要设计人员-杨思琪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杨思琪

证书编号 AD244400287



NO. AD0006252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杨思琪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183*****26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440028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94-AD007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思琪

身份证号：32118319920811002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303728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杨思琪	AD244400287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道路工程	2027-12-31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杨思琪	道路与桥梁工程	中级	2003003037288	2020-09-07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思琪

社保电脑号：646998167

身份证号码：321183199208110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5013	12654.0	2151.18	1012.32	1	12654	632.7	253.08	1	12654	63.27	12654	57.87	19.68	25.31
2025	07	355013	18654.0	3171.18	1492.32	1	18654	932.7	373.08	1	18654	93.27	18654	84.62	24.92	37.31
2025	08	355013	11684.0	1986.28	934.72	1	11684	584.2	233.68	1	11684	58.42	11684	46.74	13.93	23.37
2025	09	355013	13154.0	2236.18	1052.32	1	13154	657.7	263.08	1	13154	65.77	13154	52.62	13.15	26.31
2025	10	355013	13654.0	2321.18	1092.32	1	13654	682.7	273.08	1	13654	68.27	13654	54.62	13.65	27.31
2025	11	355013	14904.0	2533.68	1192.32	1	14904	745.2	298.08	1	14904	74.52	14904	59.62	14.90	29.81
合计			14399.68	6776.32			4235.2	1694.08			423.52			338.84	107.62	169.4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b048eba6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 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	/	/	/	/
2					
3					
4					
5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7. 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高端电子化学品产业园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一、 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保证金；

二、 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三、 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四、 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任何项目的投标；



五、 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六、 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若发现相关人员存在违反廉洁纪律问题,承诺人应及时向招标人举报投诉,廉政投诉受理方式:

廉政热线:0755-2210-6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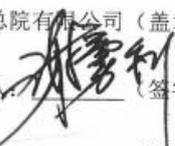
廉政投诉邮箱:sstkjb@163.com

廉政举报箱: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一楼

来信来访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二楼风控审计部(邮编:518200)



承诺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09日



8. 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无。

8. 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无。